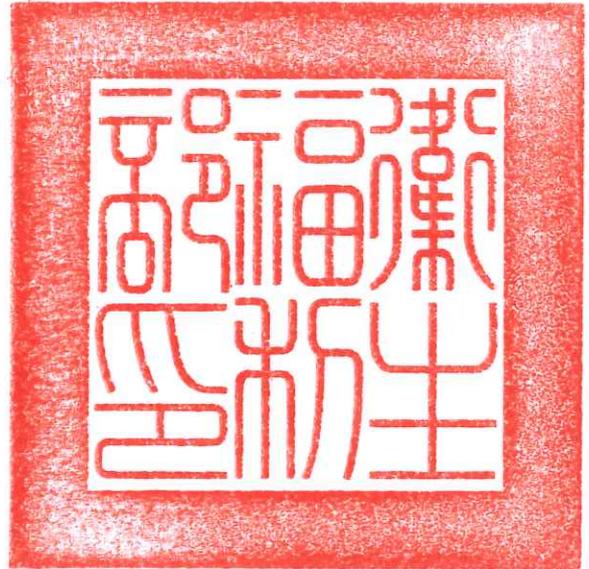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10001539號
附件：認證範圍乙份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(統一超商品質檢驗實驗室)」之食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。

依據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7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認證範圍之變更項目：廢止棒麩毒素等計2項認證。

部長陳時中

衛生福利部食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

認證編號：069

檢驗機構名稱：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

實驗室名稱：統一超商品質檢驗實驗室

實驗室地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北園路 37 號

初次認證日期：103.03.12

認證有效期間：109.05.12 至 112.05.11

認證之檢驗事項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
大腸桿菌	衛生福利部 102.12.20 部授食字第 1021951163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大腸桿菌之檢驗
大腸桿菌群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大腸桿菌群之檢驗
生菌數	衛生福利部 102.9.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生菌數之檢驗
沙門氏桿菌	衛生福利部 102.12.23 部授食字第 1021951187 號公告修正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沙門氏桿菌之檢驗
著色劑	衛生福利部 102.09.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著色劑之檢驗方法
棒麴毒素*	衛生福利部 102.09.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-棒麴毒素之檢驗
赭麴毒素 A*	衛生福利部 103.07.22 部授食字第 1031900979 號之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-赭麴毒素 A 之檢驗

*表廢止項目